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35121—2017

全程供应链管理服务平台参考功能框架

Reference functional architecture for full lifecycle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services platform

2017-12-29 发布

2018-07-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I
引言	IV
1 范围	1
2 术语、定义和缩略语	1
2.1 术语和定义	1
2.2 缩略语	2
3 全程供应链管理的范围与需求	2
3.1 全程供应链管理的范围	2
3.2 全程供应链管理服务平台的需求	2
3.3 全程供应链管理服务的提供商与用户	2
4 全程供应链服务的内容及服务流程	3
4.1 全程供应链服务的业务范围	3
4.2 全程供应链服务的内容	4
4.3 全程供应链服务业务流程模型	6
5 全程供应链服务平台功能模型	9
5.1 面向全程供应链的服务平台需求	9
5.2 面向全程供应链的服务平台功能模型	9
6 全程供应链管理服务平台的建设原则	11
6.1 政府推动和企业运作相结合原则	11
6.2 服务原则	11
6.3 中立原则	11
6.4 三公原则	11
6.5 利益共享风险共担原则	11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基于 SaaS 的全程供应链管理服务平台参考架构	12
参考文献	17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标准由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自动化系统与集成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159)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北京机械工业自动化研究所、清华大学、中国机电一体化技术应用协会。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杜峻、黄双喜、黎晓东、尹作重、王海丹、孙洁香、杨秋影、郭栋、王继宏。

引 言

为了整合供应链上下游之间资源及提高供应链物流处理效率,需要对供应链上的物流业务进行重组,并通过建立全程供应链管理服务平台,实现供应链业务的整合与协同。全程供应链服务管理平台是建立在现代信息技术基础上的,能够为供应链企业提供包括原材料物流、生产物流、产品转移和销售物流在内的供应链全程服务。

全程供应链管理服务平台的设计与构建需要综合考虑不同的商业模式、业务模式的影响,需要根据具体的供应链业务需求,对供应链服务平台的核心功能和服务进行规划。全程供应链管理服务平台参考功能体系标准将规范供应链管理服务平台业务模式及功能架构,为全程供应链管理服务平台的设计、开发及实施提供参考。

全程供应链管理服务平台参考功能框架

1 范围

本标准给出了全程供应链管理服务平台的业务模式、业务需求、核心服务流程、参考功能架构以及核心功能等框架。

本标准适用于全程供应链管理服务平台的设计、开发、实施及管理。

2 术语、定义和缩略语

2.1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2.1.1

供应链 supply chain

生产及流通过程中,涉及将产品或服务提供给最终用户所形成的网络结构。

[GB/T 18354—2006,定义 2.5]

2.1.2

供应链管理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对供应链涉及的全部活动进行计划、组织、协调与控制。

[GB/T 18354—2006,定义 2.6]

2.1.3

物流 logistics

物品从供应地向接收地的实体流动过程。根据实际需要将运输、储存、装卸、搬运、包装、流通加工、配送、信息处理等基本功能实行有机结合。

[GB/T 18354—2006,定义 2.2]

2.1.4

物流服务 logistics service

为满足客户需求所实施的一系列物流活动过程及其产生的结果。

[GB/T 18354—2006,定义 2.7]

2.1.5

全程供应链 full lifecycle supply chain

通过对信息流、物流、资金流的控制,从采购原材料开始,制成中间产品以及最终产品,最后由销售网络把产品送到消费者手中,将供应商、制造商、分销商、零售商直到最终用户连成一个整体的功能网链结构。

2.1.6

全程供应链管理服务平台 full lifecycle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services platform

商品从原材料采购直到销售给最终用户的全部企业活动集成在一个无缝流程中的信息平台。

注:基于协同供应链管理的思想,配合供应链中各实体的业务需求,使操作流程和信息系统紧密配合,做到各环节无缝链接,形成物流、信息流、资金流合一的集成平台。